



GRAND LISBOA PALACE
MACAU
澳門上葡京

「澳娛綜合 SUPPER MOMENT 音樂會」門票條款及細則

「澳娛綜合 SUPPER MOMENT 音樂會」（下稱「音樂會」），由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（「澳娛綜合」）舉辦。音樂會將於 2024 年 11 月 9 日晚上 8 時於上葡京 4 樓，上葡京大禮堂舉辦。門票不設公开发售。

門票 – 條款及細則

1. 三周歲或以下的嬰孩可容許無票進場（或會視個別不同演出而有所調整），然而嬰孩必須不占座位，否則須持有效門票方可進入場館。
2. 12周歲或以下的兒童需全程在成人看管的情況下進入場館。
3. 入場必須出示門票正本。任何情況下，遺失的門票均不獲補發。遲到可導致無法入場。
4. 倘若門票受到任何形式的損毀、塗汙、以任何形式偽造或複製而成，或門票不是透過授權方式取得，持票人將被拒絕入場。
5. 任何不遵守條款及細則的人士或基於安全、健康或保安原因，澳娛綜合保留拒絕任何人士入場（或驅逐出場）的權利；澳娛綜合無須對此作出賠償或負上任何責任。
6. 除非澳娛綜合或主辦機構延期或取消活動，門票恕不退換。
7. 澳娛綜合有權就更換門票收取有關服務費用。在無法確認持票人資料的情況下，澳娛綜合保留拒絕更換門票的權利。
8. 在未得澳娛綜合及主辦機構的書面同意下，均不可將門票轉售或提議溢價轉售（包括通過網站進行線上拍賣）、或用於廣告宣傳、推廣或任何其它商業目的。倘若在銷售或使用方面上違反本條款，門票將被取消且不獲退款，而持票人將被拒絕入場。
9. 澳娛綜合將保留下列權利：增減、重新編排及 / 或更改節目、場地、座位安排及可容納之觀眾數目。
10. 除非預先得到澳娛綜合、活動合作夥伴或主辦機構授權，否則不得攜帶照相機、答錄機及錄影機入場。
11. 進入場地即代表閣下同意和授權澳娛綜合、活動合作夥伴和主辦機構拍攝、攝影、錄影、錄音或複製閣下之肖像、影像及 / 或聲音用於任何用途而無須支付任何款項或報酬。
12. 當使用門票時，即表示持票人同意本條款及細則和隱私政策。請流覽<https://www.sjmrresorts.com> 瞭解完整條款及細則。
13. 如有任何爭議，澳娛綜合保留最終解釋權。
14. 門票之使用均受澳門法律所約束。

重要事項

1. 觀眾進入場館前，須接受手提袋 / 背包檢查。30(長) x 20(闊) x 50(高)釐米以上手提袋 / 背包盒 / 行李均禁止帶進表演場內。任何澳娛綜合視為危險或不當的物品，必須帶離場地或直接丟棄。非法物品，及該物品的擁有者將被移交警方處理。





2. 觀眾須對其個人物品負責，無人看管的物品可能會被移除。澳娛綜合對任何個人物品的損失概不負責。
3. 禁止攜帶任何食物或飲品。
4. 禁止攜帶任何攝影器材、平板電腦、自拍棍、錄音器材、攝影器材、三腳架及進行現場直播。
5. 禁止攜帶金屬及玻璃器皿。
6. 禁止攜帶花籃。
7. 禁止攜帶任何爆炸品、危險品、易燃物品、有害物品。
8. 禁止攜帶及發放煙花、煙火、任何噴射性物品，或使用鐳射儀器、鐳射筆及鐳射棒。
9. 禁止攜帶任何含酒精飲品、受管制的危險藥物，或精神科藥物。
10. 禁止攜帶具攻擊性物品、利器、剪刀、不論真假的槍械物品，及超過1呎長的堅硬物品。
11. 嚴禁攜帶超過50 x 50 釐米之手幅、燈牌、旗幅，或配戴發光頭飾
12. 禁止攜帶折凳、椅子、腳踏及折梯。
13. 禁止攜帶嬰兒車、任何附有輪的康樂裝置，或手推車、附有輪的運送工具。
14. 如任何觀眾向舞臺上投擲物品將立即被驅逐離場。
15. 場內嚴禁吸煙，包括但不限於電子煙、點燃香煙、雪茄或煙斗。
16. 嚴禁攜空氣喇叭、流動擴音器及喇叭。
17. 所有入場的觀眾須自行承擔風險，演出可能會有強光、閃光或煙霧效果。在法律允許的最大範圍內，澳娛綜合將不對因音樂會而引起的任何損失、損害或傷害負責。
18. 如觀眾感到不適或需要協助，請儘快通知現場保安人員。
19. 澳娛綜合不能保證觀眾的視野在音樂會中完全不受任何阻礙。

餐飲禮遇

1. 觀眾可憑音樂會實體門票到指定餐飲商戶(「商戶」)享受指定套餐或飲料優惠(「優惠」)。
2. 優惠時間為11日9日晚上6時至晚上23時59結束。逾期無效。
3. 優惠受限於商戶訂座情況及營業時間。
4. 每張門票于每間商戶僅可享受一次優惠。
5. 優惠不能與任何其他優惠、推廣或折扣同時使用。
6. 受條款及細則約束。如有任何爭議，澳娛綜合保留最終解釋權。

*澳娛綜合及上葡京是指澳娛綜合度假股份有限公司、上葡京禮賓服務有限公司或其他澳娛綜合附屬公司(「澳娛綜合集團公司」)。

更新至 2024 年 10 月 17 日

